

谢岗镇人民政府文件

谢府规〔2025〕2号

谢岗镇人民政府关于印发《谢岗镇种粮 补贴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村（社区），各有关单位：

现将《谢岗镇种粮补贴实施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

谢岗镇种粮补贴实施方案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、三中全会精神，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，充分调动市场主体积极性，全方位夯实粮食安全根基。

二、工作目标

通过水稻种植补贴政策，强化我镇水稻生产基础，稳定水稻种植面积，确保粮食最低保有量，保持水稻生产基本稳定，保障水稻种植收益。

三、补贴品种、对象及标准

（一）补贴品种：水稻

（二）补贴对象

粮食种植补贴对象为在本镇从事水稻种植的种粮户、合作社、农业企业及其他生产经营单位（含经联社、供销社等，以下统称“农户”）。

享受补贴的种植户要切实加强种植粮食的正常生产管理，非因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失管、抛荒的情况不纳入补贴范围。

（三）镇级补贴标准

补贴标准分为三个等级，具体为A、B、C等级。

1.A等级：连片200亩及以上，早、晚两造干重平均单产450公斤及以上。田间管理得当，环境观感好，作物长势好，杂草少，无农药包装废弃物、农膜废弃物，无露天焚烧。配合

或主动开展粮食安全科普宣传活动次数 3 次。镇财政按租金的 100%进行补贴，每亩最高补贴不超过 2500 元。

2.B等级：连片 200 亩及以上，早、晚两造干重平均单产 420 公斤及以上。田间管理和环境观感较好，作物长势良好，无较大面积杂草，无农药包装废弃物、农膜废弃物，无露天焚烧。配合或主动开展粮食安全科普宣传活动次数 2 次。镇财政按租金的 80%进行补贴，每亩最高补贴不超过 2000 元。

3.C等级：连片 200 亩及以上，早、晚两造干重平均单产 400 公斤及以上。作物长势良好，无大面积杂草，无农药包装废弃物、农膜废弃物，无露天焚烧。配合或主动开展粮食安全科普宣传活动次数 1 次。镇财政按租金的 60%进行补贴，每亩最高补贴不超过 1500 元。

（四）市级补贴标准

水稻种植补贴：种植水稻每亩每造补贴 500 元。

大豆种植补贴：种植大豆每亩每造补贴 500 元。

马铃薯种植补贴：种植马铃薯每亩每造补贴 300 元。

玉米种植补贴：种植玉米每亩每造补贴 250 元。

双季稻奖励补贴：对当年早造及晚造在同一个地块连续种植水稻的，给予一次性奖励 100 元/亩，其中对于早造及晚造种植面积不一致的，按面积小的计算。

市级补贴由镇农林水务局协助申请，每年根据市补贴通知文件组织申请。

四、镇级补贴申请及发放程序

（一）农户提出申请。镇农林水务局每年晚造收割后组织各村（社区）开展资金申请工作。农户于规定时间内自愿提出申请，填写《谢岗镇粮食种粮补贴资金申请表》，将《谢岗镇粮食种粮补贴资金申请表》、单产证明资料等提交至种植地点所属村（社区）审核。

（二）村级审核。村（社区）对农户提出的申报情况进行实地调查、核实。认真审核后，汇总填写《谢岗镇粮食种植补贴资金申请情况村级统计表》并出具意见，上报镇农林水务局。

（三）镇级初审。镇农林水务局收到村（社区）上报的申报情况后，对申报情况进行实地调查、核实汇总。核查过程中对面积申报情况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进行审核，并根据种植面积和补贴标准，提出初审意见。

（四）申报公示。镇农林水务局将初审意见反馈给相关村（社区），并组织相关村（社区）将拟补贴情况在所属村（社区）政务公开栏进行公示，公示时间不少于7天，公示期间，听取群众意见，接受群众监督，发现问题及时纠正。

（五）镇级确认。公示期满后，镇农林水务局对公示后的申报内容进行确认，汇总填写《谢岗镇粮食种植补贴资金申请情况镇级统计表》，报送至镇人民政府审批。

（六）资金发放。由镇农林水务局对已审批的申报内容提出专项资金用款需求，报送至镇财政分局，通过银行转账等方式将专项补贴资金拨付到补贴对象的银行账户。

五、信息公开

补贴资金发放完毕后，镇农林水务局及时汇总资金发放情况，并将资金发放的有关信息在政府门户网站上公开。

六、监督管理

镇农林水务局、镇财政分局应按职责分工共同做好专项资金的申请和发放工作。

种粮补贴专项资金必须专款专用，不得截留或挪作他用。对弄虚作假、套取补贴资金的，要追究有关单位领导和责任人的责任，涉嫌犯罪的，依法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。

对骗取补贴的农户，除追回补贴外，五年内取消其申请补贴的资格；涉嫌犯罪的，依法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。

七、附则

本方案由谢岗镇农林水务局负责解释，自印发之日起施行，有效期为 5 年。

- 附件：
- 1.谢岗镇粮食种植补贴资金申请表
 - 2.谢岗镇粮食种植补贴资金申请情况村级统计表
 - 3.谢岗镇粮食种植补贴申报情况公示表
 - 4.谢岗镇粮食种植补贴资金申请情况镇级统计表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谢岗镇党政综合办公室

2025 年 3 月 6 日印发

附件 1

谢岗镇粮食种植补贴资金申请表（ 年）

镇 村

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姓名 (申请单位)	身份证号码 (组织机构代码)	联系电话		
开户银行	银行账号			
作物种类	早造播种 面积 (亩)	种植 品种	单产 (公斤)	种植地点
水 稻				
早、晚两造单产 平均值 (公斤)	土地租 金 (每年 每亩)	申请补贴 (元)		
本人承诺申报内容真实。		村审核意见：情况属实，同意申报。		
申请人： 申请时间：		单位 (盖章)： 负责人 (签名)： 年 月 日		

备注：面积保留 1 位小数。

附件 2

谢岗镇粮食种植补贴资金申请情况村级统计表（ 年）

镇村

填表时间： 年 月 日

单位：亩、元

序号	农户姓名 (申请单位)	联系电话	身份证号码 (组织机构代码)	开户行	银行账号	申报情况					备注
						水稻					
						面积	早、晚两造 单产平均值 (公斤)	土地租金 (每年每亩)	每亩补 贴金额	补贴金额 合计	
1											
2											
村审核意见：本村共有 个农户申请 年镇级粮食种植补贴资金，合计补贴金额 元。											
单位（盖章）： 负责人（签字）：											

备注：面积保留 1 位小数。

附件 3

谢岗镇粮食种植补贴申报情况公示表（ 年）

单位：亩、元

_____镇_____村

公示时间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月_____日

意见受理部门：_____农林水务局 联系人：_____，电话：_____。

序 号	农户姓名 (申请单位)	出生日期（组 组织机构代码）	申报情况					备注
			水稻					
			面积	早、晚两造单产 平均值（公斤）	土地租金 （每年每亩）	每亩补贴 金额	补贴金额合计	
1								
2								

备注：面积保留 1 位小数。

谢岗镇粮食种植补贴资金申请情况镇级统计表（ 年）

_____ 镇		填表时间：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		单位：亩、元				
序 号	村	农户姓名（申请单位）	联系电话	身份证号码（组织机构代码）	申报情况			备注
					水稻		合计	
					面积	每亩补贴 金额		
1								
2								
镇审核意见：本镇共有 _____ 个村（社区） _____ 个农户申请 _____ 年谢岗镇粮食种植补贴资金，合计申请资金 _____ 元。								
镇人民政府（盖章）：					负责人（签字）：			

备注：面积保留 1 位小数。